

头条

《广州市科技创新促进条例(草案)》提请市人大常委会会议二审

广州拟重点引进培养四类科创人才 还要提供“上管老下管小”服务

科技创新,人才是核心要素,未来广州将加大引才育才、人才优待的力度。9月22日,《广州市科技创新促进条例(草案)》提请广州市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二审。与一审稿相比,二审稿增加了有关人才规定的刚性与力度,其中明确将重点引进和培养四类高层次科技创新创业人才和领军团队,同时提供“上管老下管小”组合式暖心人才服务,解决“后顾之忧”。

■新快报记者 沈逸云

校企机构聘科创人才可获补贴

会上,广州市人大法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蒋晋介绍,一审过后,常委会法制工委又多方征求了意见。有意见认为,人才是科技创新的核心要素,草案有关人才的规定较少,刚性不足,力度不够,建议对科技人才作出系统性规定。

对此,二审稿增加了相关内容,提出市人民政府应当根据本市经济社会发展和企业、高等学校、科研机构等主体科技创新的实际需要,制定科技创新人才发展规划,打造全球人才高地。市人才工作部门应当会同科技、人力资源等行政管理部门编制高端和紧缺人才目录,并定期向社会发布。

值得关注的是,二审稿明确提出,广州市重点引进和培养下列高层次科技创新创业人才和领军团队:基础科学研究或者战略性新兴产业核心技术研究领域的国际顶尖战略科学家和科学家团队;开创战略产业项目、延伸产业链、掌握核心技术的科技创新人才团队;科技金融、科技中介、知识产权运营和保护等科技创新高端服务业领域的

人才和人才团队;经市人民政府认定的,对广州市科技创新创业或者产业发展具有战略引领推动作用的人才和人才团队。

二审稿称,市、区政府应当支持高层次科技创新创业人才和领军团队来穗发展,给予人才工作经费和项目资助经费。

同时,市、区政府对高等学校、科研机构和其他企事业单位采取聘请科学顾问、咨询专家等方式发挥高层次科技创新创业人才和领军团队作用的活动,可以给予资金支持,对符合规定条件的人才可以给予相应的人才待遇。

鼓励高校动态调整学科专业

在科创人才培养方面,二审稿表示,广州鼓励、支持高等学校对学科专业实行动态调整,推动与广州市产业需求相适应的人才培养,促进交叉学科发展,提高人才培养质量。鼓励、支持高等学校根据人才培养定位,开发开设创新创业教育课程,建立健全大学生创业指导服务专门机构,建立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平台和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加强创新

创业培训。

而对于目前短缺的高技能人才,二审稿称,广州建立和完善高技能人才培养、引进、评价、使用、激励、保障等机制,提高高技能人才待遇水平。

具体来看,促进职业技术教育的发展,支持高等学校、职业院校和各类职业技能培训机构与企业合作共建实习实践基地,支持职业教育院校教师和企业技术人才双向交流,创新企业人才培养模式。

此外,广州支持企业开展职工在岗教育培训,建立首席技师制度,建设技能大师工作室、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职工创新工作室、青创先锋工作室等。

加强考核绩效 实施人才退出机制

如何让科创人才扎根广州,做好人才服务是关键。在这方面,二审稿亦提供了“上管老下管小”组合式暖心人才服务。一方面,市政府对非本市户籍的高层次科技创新创业人才实行人才绿卡制度,享受市民同等待遇。

另一方面,市、区政府及其相关行政管理部门在企业设立、项目申报、科研条件保障、出入境、户口或者居住证办理、住房保障、医疗、子女入学、配偶安置、购车等方面,应当为科技创新创业人才提供便利条件和服务。

同时,市、区政府应当鼓励金融机构为科技创新创业人才提供投资、贷款、保险等金融服务,搭建创投机构与创新项目对接平台,探索设立人才科技创新基金。

令人关注的是,为确保人才队伍的先进性,二审稿还明确市、区政府及其相关部门应加强科技创新重点人才项目监测考核和绩效评估,实施人才退出机制。因入选人才项目的人员未尽到勤勉尽责义务导致科研项目中期考核、结题验收不合格,或者存在科研失信行为的,科技行政主管部门、人才工作部门可以要求整改,对其作出退出经费资助或者人才项目的决定,取消相关称号,部分或者全部收回资助,相关人员按规定在一定期限内不得申报重大人才项目。

广州向创建国际消费中心城市进发,重点建设“天河路商圈”“北京路商圈”等消费示范区

北京路步行街今日“新装”开街

“最舒心”的步行环境、“最广州”的文化元素、“最具烟火气”的商贸业态、“最智慧”的街区管理……9月22日,广州市政府新闻办举行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暨北京路步行街改造提升新闻发布会。记者获悉,经过两年的升级改造,北京路步行街今日“新装”开街,邀请广大市民、游客朋友来感受北京路的风情与魅力。

日前,广州市商务局牵头起草了《广州市加快推进消费国际化特色化若干措施》(简称《若干措施》),拟于近期报市政府审定后印发实施。《若干措施》围绕广州创建国际消费中心城市的重点目标,从增强全球消费互动、优化消费载体布局、引领创新消费模式、发展特色消费元素、培育便利消费环境5个方面,提出19条具体举措。

■新快报记者 黄闻禹

建国际消费中心城市

各区培育区域级消费中心

发布会上,广州市政府副秘书长高裕跃介绍,广州已正式向商务部申报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培育建设试点,将以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为契机,采取十项具体行动,着力打造国际品牌的“聚集地”、时尚潮流的“引领地”、中国制造的“展示地”、岭南文化的“传承地”、消费创新的“策源地”。

《若干措施》提出增强全球消费互动,融入国际消费体系。主要做法包括大力吸引国际知名品牌在穗设立品牌首店、旗舰店、总代理,在3年内逐步引入200个国际品牌;发展壮大会展数量规模,逐步实现一年国际性展览达45个以上,接待各类会议7万场次,吸引更多优质客源到广州消费。



■北京路的府学西街及周边重点体现动漫绘画特色,打造成为适合年轻人聚集的广州“动漫彩绘一条街”(示意图)。

在优化消费载体布局、提升商圈品质方面,《若干措施》表示,重点建设“天河路商圈”“北京路商圈”“长隆万博商圈”国际消费示范区,并照此目标规划建设“黄埔湾”等新兴商圈。推动“上下九商圈”“琶洲商圈”“环市东商圈”“白鹅潭商圈”“白云新城商圈”转型升级的同时,在全市各区分别培育1-2个区域级消费中心,各区遴选1-2个特色小镇(街区)重点培育开发。

在引领创新消费模式方面,将通过提升数字化消费能力、大力发展时尚消费、加快发展首店经济等,进一步促进消费创新发展,打造时尚之都、直播电商之都。将继续开展“Young City Yeah”活动,不断丰富夜间消费业态,支持中央商务区(CBD)向24小时线上线下运营的中

央活力区(CAD)提升。

北京路步行长度延长至3.5公里 上线商家诚信评价服务系统

“目前我们顺利完成了北京路改造提升各项工程建设,通过举办系列促销活动,北京路人气迅速回升,客流量和营业额已分别恢复至去年同期的88%和86%。”越秀区区长苏佩介绍,2019年北京路全年人员流量超过7000万人次,日均人流量约20万人次、高峰值近70万人次。

据介绍,通过这次提升,北京路实现了街区互动有了新体验、消费有了新热度、活力有了新提升的“大改变”。

一是街区变宽变靓了。北京路主街南扩,串联背街里巷,对圣贤里、府学西街、李白巷等后街巷进行品质提升,步行

长度从1.1公里延长到3.5公里,范围从0.29平方公里扩大到0.43平方公里。

二是业态变酷变潮了。北京路精心打造了北段骑楼舞台剧,引进全国最大的户外超高清曲面屏裸眼3D,推广无人送餐、无感停车、刷脸支付、超高清直播,催生了机器人餐厅、故宫文创、木可花房、铜壶滴漏等53处社交媒体网红打卡点。

三是消费变旺变放心了。“北京路商圈”上线商家诚信评价服务系统,着力打造“国际消费城市示范区”和“诚信消费示范商圈”。根据大数据,步行街集聚1057个品牌,全年营业额117亿元、商圈交易额超1500亿元,年均坪效2万元,客单价达880元,提袋率8.93%,接近新加坡乌节路等世界一流步行街水平。